

合同编号：YYLY[2026-货物公招-1号]20260123-01

榆阳区大河塔镇开光川、安崖社区刘岔村生态 治理宣传标语项目

合 同 文 件

建设单位：榆林市榆阳区林业局

施工单位：陕西中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价：852909.00元

签订日期：2026年1月23日

合同编号：YYLY[2026-货物公招-1号]20260123-01

榆阳区大河塔镇开光川、安崖社区刘岔村生态 治理宣传标语项目

合 同 文 件

建设单位：榆林市榆阳区林业局

施工单位：陕西中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价：852909.00元

签订日期：2026年1月23日



第一部分 合同书

甲方（采购方）：榆林市榆阳区林业局

乙方（供应商）：陕西中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本项目政府采购谈判文件、乙方响应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权责对等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榆阳区岔河则乡排则湾生态文明宣传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榆阳区大河塔镇开光川、安崖社区刘岔村生态治理宣传标语项目

1.2 项目地点

榆阳区大河塔镇开光川、安崖社区刘岔村（具体施工点位按甲方现场指定位置执行）

1.3 项目内容及范围

本项目包含宣传字标语、宣传展板等宣传设施的规划、制作、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1.4 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捌拾伍万贰仟玖佰零玖元整（¥852909.00元），该价款为固定总价，包含人工、材料、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检测、税费、利润、售后服务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有可能产生的相关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1.5 资金来源

区级资金

二、合同履行期限

2.1 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逾期完工的，按本合同第七条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2 延期情形

因不可抗力（地震、台风、暴雨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的自然灾害）或甲方书面同意的合理情形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需在延误发生后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经甲方确认后生效。

三、双方权利与义务

3.1 甲方权利与义务

负责明确项目具体施工点位及相关宣传内容要求，提供必要的现场施工协调支持，配合乙方完成现场勘查、安装施工等工作。

有权对乙方的设计方案、材料质量、制作工艺、施工进度及施工安全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合同价款，组织项目验收工作。

不得无故干涉乙方的正常施工工作，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合同约定及相关规范进行施工。

3.2 乙方权利与义务

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及附件《项目分项要求及技术标准》完成设计、制作、安装等全部工作，确保项目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合同约定。

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承担施工过程中因自身操作不当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及第三方损失的全部责任。

所用材料需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合同约定，进场前需向甲方提供材料合格证明及相关检测报告，经甲方确认后方可使用；严禁使用不合格材料，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拆除重做，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负责施工完成后的现场清理工作，做到工完场清，清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各分项设施的完整设计效果图，经甲方审核通过后方可开展制作、安装工作。

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收取合同价款，配合甲方完成项目验收工作，提供必要的验收资料。

四、质量标准与验收

4.1 质量标准

本项目质量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户外广告设施技术规范》及国家、行业相关现行标准，同时严格遵循本合同附件《项目分项要求及技术标准》，确保设施结构稳固、外观美观、色彩均匀、字迹清晰，具备良好的户外抗腐蚀、抗老化、防风、防倾倒性能，满足长期户外使用要求。

4.2 验收流程

乙方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后，需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同时提交完整的验收资料（包括设计效果图、材料合格证明、施工记录等）。

甲方收到验收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双方签署《项目验收合格单》，验收日期为验收合格当日。

若验收不合格，甲方需书面告知乙方不合格事项及整改要求，乙方需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完成整改，整改完成后重新申请验收，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若两次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违约责任。

五、价款支付

5.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供货任务，乙方提交验收申请和结算清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兑付合同价款，乙方应提供相关票据。

六、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6.1 质量保证期

本项目整体质量保证期为1年，自双方签署《项目验收合格单》之日起计算。

6.2 质量保证责任

质量保证期内，因材料质量、制作工艺或施工问题导致设施损坏的，乙方需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做出响应，3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免费维修或更换，确保设施恢复正常使用，维修或更换后的设施质量保证期自维修或更换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

人为破坏、不可抗力及应急处置导致的设施损坏，不在质量保证范围内，乙方可提供维修服务，仅收取材料成本费。

6.3 售后服务

质量保证期外，乙方需提供终身维护服务，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24小时内做出响应，3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处理，仅收取材料成本费。

乙方需设立24小时售后服务热线，确保通讯畅通，售后服务热线：18628680826。

七、违约责任

7.1 乙方违约责任

逾期完工的，每逾期1个日历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0.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3个日历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需另行补足。

项目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及相关标准的，乙方需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乙方使用不合格材料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拆除重做，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同时乙方需支付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若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需另行赔偿。

乙方未按约定提供售后服务的，每逾期一次，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的违约金，若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需另行赔偿。

7.2 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每逾期 1 个日历天，需向乙方支付应付未付款项 0.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7 个日历天的，乙方有权暂停施工或解除合同，甲方需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需另行补足。

因甲方无故干涉乙方正常施工或要求乙方违规施工导致项目延误或质量问题的，甲方需承担相应责任，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合理损失，工期相应顺延。

八、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的，遭遇不可抗力一方需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双方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协商决定部分履行、延期履行或解除合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尽力减少损失。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本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2026 年 1 月 23 日

十一、其他约定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代理公司执壹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确认本合同载明的地址及联系方式为有效送达地址，任何书面通知按该地址寄送即视为送达。

(此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榆林市榆阳区林
业局



乙方：(公章) 陕西中思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西沙建榆路
36号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
宇路与富康路沙河口市场东北
角2号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f Party A.

委托代理人：_____

经办人：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usiness handler of Party A.

固定电话：_____

电 话： 0912-8106612

移动电话： 18628680826

传 真： 0912-8106613

传 真： _____ / _____

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榆林市榆阳区林业局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有限公司榆林青山支行

:11610802016083090J

账号： 26005401040021672

开户行：陕西榆林农村商业银行

项目经理： 刘鹏

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身份证号 612701199108261458

账户：2710014101201000038950

联系方式： 18628680826

电话：0912-8106612

地址：榆阳区建榆路36号

第二部分 附件

附件1: 承诺书

附件2: 投标清单表

附件3: 成交通知书 (彩印件)

附件1:

承诺书

为切实防范和杜绝工程建设中的各种不安全因素，实现“优良工程”、“安全工程”双目标，本承包人特作如下承诺：

一、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施工前做好施工组织设计，制订施工进度计划，记录好施工日志，并在管护期内承担相应的管护责任。

二、成立施工安全管理机构和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配备工程建设项目专职安全员，并认真落实各项施工安全管理规定，购买人身意外保险。保证在施工现场重点场所、地点及进出口醒目处设立施工安全（警示）标志，所有施工人员必须穿戴专业施工安全服，确保项目安全施工。

三、所有施工作业人员都要是经过安全教育和技术操作培训，特殊工种的作业人员须有相应的技术资质证书。

四、本承包人愿意自觉接受甲方、监理、监督单位（人）及社会各界对工程建设中安全施工的监督。

五、本承包人施工过程中遵守相关规范，不在施工现场抽烟、点火，严格做好施工现场的防火工作。

六、本承包人决不以任何理由拖欠农民工工资。如果因欠付农民工工资、劳务费、材料款等，导致相关人员围堵发包人工地或办公经营场所的，愿意承担甲方扣减相应资金直至取消合同、将企业纳入“非诚信名单库”，再不得参与榆阳区林业工程项目。

七、对施工人员、施工区域及周边环境因施工而引发的任何安全事故，以及因管理不善所造成的设备和材料损失、作业人员以及第三人人身伤亡等安全事件，本承包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榆林中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诺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年1月23日



附件2:

项目名称: 榆阳区大河塔镇开光川生态治理宣传标语和大河塔镇安崖社区刘岔村生态治理宣传标语

| 序号 | 物品名称 | 规格 | 材质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计 | 备注 |
|----|------|-----|---------|----|----|------|-------|-----------------------------------------------|
| 1 | “推”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混凝土、焊口喷漆 |
| 2 | “动”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混凝土、焊口喷漆 |
| 3 | “黄”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混凝土、焊口喷漆 |
| 4 | “河”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混凝土、焊口喷漆 |
| 5 | “流”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混凝土、焊口喷漆 |
| 6 | “域”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混凝土、焊口喷漆 |
| 7 | “生”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混凝土、焊口喷漆 |
| 8 | “态”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混凝土、焊口喷漆 |

| | | | | | | | | |
|----|------|-----|---------|----|----|-------|-------|-------------------------------------------------------|
| 9 | “保”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10 | “护”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11 | “和”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12 | “高”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13 | “质”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14 | “量”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15 | “发”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16 | “展” | 5*5 | 4.0铝板烤漆 | 25 | 平米 | 1173 | 29325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17 | 五金机械 | * | * | 1 | 项 | 20000 | 20000 | 2万千瓦柴油发电机发电、装载机、平地机（ 施工环境有限需平路）、挖沟机挖坑、70吨吊车起吊 |

| | | | | | | | | |
|-----|------|---|---|----|---|-----|--------|---------------------|
| 18 | 人工辅材 | * | * | 10 | 项 | 545 | 5450 | 人工住宿、人工费、 螺丝、焊条等 |
| 合计: | | | | | | | 494650 | |

大河塔镇安崖社区刘岔村生态治理宣传标语

| | | | | | | | | |
|---|-----|-----|---------|----|----|------|-------|-----------------------------------------------------------|
| 1 | “绿” | 6*6 | 4.0铝板烤漆 | 36 | 平米 | 1347 | 48492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 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2 | “水” | 6*6 | 4.0铝板烤漆 | 36 | 平米 | 1347 | 48492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 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3 | “青” | 6*6 | 4.0铝板烤漆 | 36 | 平米 | 1347 | 48492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 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4 | “山” | 6*6 | 4.0铝板烤漆 | 36 | 平米 | 1347 | 48492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 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5 | “新” | 6*6 | 4.0铝板烤漆 | 36 | 平米 | 1347 | 48492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 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6 | “榆” | 6*6 | 4.0铝板烤漆 | 36 | 平米 | 1347 | 48492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 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 | | | | | | | |
|-------|------|-----|---------|----|----|-------|--------|-------------------------------------------------------|
| 7 | “阳” | 6*6 | 4.0铝板烤漆 | 36 | 平米 | 1347 | 48492 | 50*4*6米镀锌角钢焊接 40*60*6米镀锌方管、焊接三寸圆管、支模预埋 混凝土、焊口喷漆 |
| 8 | 五金机械 | * | * | 1 | 项 | 15000 | 15000 | 2万千瓦柴油发电机发电、装载机、平地机（ 施工环境有限需平路）、挖沟机挖坑、70吨吊车起吊 |
| 9 | 人工辅材 | * | * | 7 | 项 | 545 | 3815 | 人工住宿、人工费、 螺丝、焊条等 |
| 合计： | | | | | | | 358259 | |
| 两项共计： | | | | | | | 852909 | |



附件3：成交通知书

成 交 通 知 书

致：陕西中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荣幸地通知您，贵公司参与的榆阳区大河塔镇开光川、安崖社区刘岔村生态治理宣传标语项目（项目编号：LXYS2025-ZFCG-039），经评委会小组评审，并报招标人审核批准，确认贵方为本项目的成交单位。

成交金额：人民币捌拾伍万贰仟玖佰零玖元整
(¥852909.00 元)

请贵公司收到此通知后 10 日内与榆林市榆阳区林业局系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代理机构：陕西乐鑫永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1月15日